

試論華人思想中的民間信仰

從基督信仰眼光出發的反省

(上)

劉清虔¹

本文作者首先以在台灣的華人基督徒身分，用比較的方式，指出中華文化醞釀出的華人思想模式，與西方基督徒熟悉的希臘羅馬式的哲學思考模式不同，華人思想模式在宗教上表現的特質乃「泛神論」、「偶像崇拜」、「算命風水」及「神的利己性」；接著，點出上述特質所型塑成的華人民間信仰的特色、神觀、人觀及生死觀；最後，試著分析以西方希臘羅馬思考模式為準的基督教宗教義與形式，這與華人民間所呈現的差異性，為的是提醒企圖幫助華人接受基督信仰的牧人們，必須從根本的思想及與其生活息息相關的民間信仰入手。

壹、前言

華人在世界上也算是一個具有長遠歷史的民族，擁有一個自成一格的文明系統，由於獨特的生活環境，以及廣大遼闊的領土，致使華人在生活習慣、風土民情上呈現其多樣性。也因此，要完整認識華人的風貌，絕不是三言兩語有辦法處理的，

¹ 本文作者：劉清虔，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牧師，現任職屏東崁頂教會、美和技術學院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助理教授，同時在輔仁大學神學院攻讀博士學位。

但是，也由於帝國朝代的傳承與政治上一統江山的宿願，使得華人即使生活習慣不盡相同，但在集體思維上卻有諸多共通之處。今日，不管是在台灣，或是在中國大陸，或是在東南亞，對事物的思考模式是相同的。

華人的思想模式與西洋人比較起來，具有獨特的風格，這般的風格也具體落實在人性的表達與對宗教的信仰之上。因此，華人對基督信仰的排斥，並不盡然全是由於拜祖先的關係，思想模式可能占有更大的比例。我們有必要先一探華人的思想模式，而在論述華人的思想模式之前，我認為更有必要先認識西洋人的思想模式，藉以分析基督信仰為何能在西方的世界生根，卻始終幾乎不見容於華人世界。

貳、從華人的思想模式談起

一、西方人的思想模式

整個西方的思想模式是以希臘哲學為基礎的，從文化上來說，基督信仰生成於羅馬帝國的時代，而羅馬帝國在思想上卻受到希臘哲學的精神所主導。因此，基督信仰能被西方世界接受，與希臘的思想絕對有關。

（一）西方哲學的起點是「驚奇」

在介紹西洋哲學的通俗教本中有一句話：西方哲學的起點是「驚奇」（The starting point of the western philosophy is “surprising”.）。這意謂西方思想的發軔在於思想家對世界的觀察，進而生發出驚奇敬畏之情，而開始對於世界的本質進行思考。例如：看到一隻在原野奔跑的動物、在空中翱翔的飛鳥、在水中悠游的魚兒，就發出驚嘆。為什麼動物是四足，而速度如此驚人？為什麼

麼鳥能在天空飛？又為什麼魚一離開水就沒命？進而去研究這世界的構造，去探詢各種動植物的本質。

（二）對於事物的「本質性」思考

「本質」的問題是在一開始就被提出的。希臘哲學家泰利斯首先問：這個世界的本質是什麼？他認為是「水」；另一位哲學家安納齊門尼認為「氣」才是世界的本質。到蘇格拉底時，提出了「認識你自己」的命題，才將對外在世界的本質性思考轉移到人的身上。隨著「本質」而來的思考，西洋人就會認真去面對結構的問題、意義的問題、作用的問題、生成變化的問題、甚至是功能與目的的問題。我們可以這樣說，這種本質性的思考造就了西洋的文化至今成為世界文明的先驅者之基礎。

（三）語言的精密使用

念過英語的人就會發現，英語這種由拼字而成的語言，其實並未若漢語這麼有美感，但是，在語法的結構及語意的傳達上就比漢語來得精準，這是西洋語言的特色之一。再以德文為例，它的文法很嚴謹，動詞都有時態的變化，而且隨著主詞的不同作不同形式的轉換；而名詞都有性別，分別是陰性、中性與陽性，而且隨著作為主格、所有格、直接受格、間接受格而有不同，這是很複雜的系統。德文是比較接近希臘文的，我想，哲學思考來自古希臘，與其語言的精準度應有關係。光是做一件事，誰在做、什麼時候做、多少人做，在語言的表達上都有分別。

（四）差異與類比的思考方法

西洋人很早就開始去追問事物的根本，透過觀察與思考，

去分析共相（事物的普遍共通性）與殊相（事物之間的差異性）、也區分表象（事物所呈現的外在形態）與實質（事物自身的實際樣態）、更辨別現世（具偶然性且會隨時間朽壞的世界）與永恆（具必然性且恆長存在的世界）。這般的思考模式導致西洋人對於真理的追求十分熱衷，不僅是科學的真理、也包括宗教的真理；由於思考的細緻，能在異中求同、同中存異，便造就在各領域不斷的突破性發展，在創造、發明、研究上擁有巨大的成就。

因此，當基督教傳入西洋世界，雖遭遇到來自政治勢力的頑強抵抗，但終究在思想模式的呼應下受到全面的接受。且在企圖發現上帝創造奧秘的目標指引下，發展出各種現代科學。我們幾乎可以這麼說：今日所有被視為先進的國家，都是西洋國家，也都接受過基督教的洗禮。更往前地說，他們的思考模式讓他們容易接受基督信仰。

二、華人的思考模式

基督教入華也超過兩百年了，卻一直無法在這塊廣大的文化土壤中生根建造。這般的事實，確實讓吾等基督徒深覺扼腕，其間一個很大的問題，我所欲提出的，便是思考的模式。一種獨特的華人思考模式使得華人不管居住在什麼樣的地區，本土或海外，都不容易接受基督信仰。根據吾人的觀察，華人的思想模式有以下特徵：

（一）經世致用的實用性思考

當華人看到有動物在地上跑、有鳥在天上飛、有魚在水裏游時的第一個想法，就是要用什麼方法才能抓到牠們？然後就是要用什麼方法來烹調，是用煎的、煮的、炒的、炸的？這與

西洋人欲探索世界奧妙的進路大異其趣。而在中國歷史上思想的鼎盛時期，即百花齊放、百鳥爭鳴的春秋戰國時代，所有崢嶸而起的學派不管是儒家的忠恕之道、法家的嚴刑峻罰，還是墨家的兼愛非攻、道家的清靜無爲，所指向的若非為世人在亂世指引一條生存之道，便是提出富國強兵、安居樂業的良方。這種「實用性」的思考即當現世，亦展現在職業的選擇（如錢多、事少、離家近）、與婚姻的選擇（如瀟灑、多金、高學歷）。

（二）中庸之道的折衷主義

這也是華人思想的特色，講究中庸之道，力求「無過無不及」，也因此容易形成什麼都好的鄉愿之情，兩邊討好、都不得罪人。中庸，所代表的是避免極端、儘量合乎現狀，因此，容易造成保守主義，未敢大膽突破。折衷，所代表的是不願選邊站，想要面面顧到，因此，不敢堅持原則。要解決一件事，不太問是非與對錯，只要能找出折衷之法、雙方各自讓步，能使大事化小事、小事化無事，這被視為處事的最高藝術。也無怪乎，華人社會通常不重視原則規範，上有政策、下有對策；或者有融合主義的傾向，如一個大熔爐，兼容並包各思想、各宗教，想保存各種特色，最後反失去特色。

（三）語言的使用華麗卻含混

華語最美的地方便是其「形容詞」，這是西洋人認為華語最難學的地方。諸多的成語、片語、雙關語、歇後語著實讓老外昏頭轉向。但是，在表述精確事物的時候，卻容易流於語焉不詳，例如：時間的計算以時辰為單位，但是一個時辰卻有兩個小時，使得三點五分與四點五十五分都在同一個時辰之內。還有，儒家思想中言理、性、氣、心，但卻一直未能有一個明

確的定義，只有在一個含混的空間中各自表述。而在動詞的構作上，並沒有時態、主詞、性別之分，名詞的單複數也無區分，如果，一個民族的語言不夠精確，就不容易有具深度的思想。

（四）擅長具體卻不善抽象的思考

華人在思想上是傾向於「具體」的，也企圖以具體事物來展現抽象的概念以及複雜的多樣性思維。像是「一柱香時間」、「一盞茶時間」都是以具體事物來表達「時間」這個抽象的概念。具體事物是被時空圈圍的，所以在論述一個非時空的概念或感覺時，就有問題了，例如莊子的大鵬展翅綿延千萬里，或是李白的「愁斷白髮三千丈」，都是要以具體事物表達卻不合乎自然規範。這種具體的思考讓人不容易觸到抽象的神，或是有關神的種種屬性，或者罪、恩典、愛等等的抽象概念。也因此，哲學產生自西方，抽象性的思考已普及於西方文化。

（五）自我中心與家族主義

華人的「我」及「我群」的觀念十分強烈，那種自我中心的思考模式，常導致類似「非我族類、其心必異」而「人人得而誅之」的情事發生。「人不爲己、天誅地滅」更是古有明訓。所以，只要被華人將之劃分在「我」的範圍內，就能無條件被接納，否則，就有可能受到排斥。在地方上的「庄頭主義」或者是「家族連帶」都充分地展現出這般的精神。這般精神再推而廣之，便是以自我利益爲主的自私心態，只要自己好就好，凡事以追求自身利益爲目標，只要我飛黃騰達、別人身敗名裂也與我無關的處事態度就處處可見。

三、華人思想模式在宗教上的表現

華人的思想模式非專屬華人所有，但在相當程度呈現了華人的特色。這種思想在宗教上的表現，也就呈現華人的信仰特色，包括泛神論、偶像崇拜、交替神崇拜、算命風水、神的利己性等。

（一）泛神論

華人也像西洋人一般，會對世間萬物感到驚奇，但卻歸因於神靈鬼怪。因此，舉凡日月星辰、花草樹木、蟲魚鳥獸、山川大澤都是可以敬拜的對象，也都具有神性。因此，華人民間信仰中的神明就多不勝數，床舖、門板都有神性，或有神明看守。甚至連抽象的觀念如時間、空間、方向都有神煞。

（二）偶像崇拜

由於華人擅長具象的思考，因此，當所崇拜的神明並非人鬼，而是物神（動物、植物、礦物）、或概念神（東西南北中五方）時，就一定需要一個具體的偶像來表徵。這包含兩個意義，其一是用偶像來代表所欲崇拜的對象，另一是將非人的事物擬人化。所以，太陽公、月娘娘、雷公、電母……等都有一個具體的像，且是具有人形的像。

（三）算命風水

因為華人並不在乎人的本質、人生存的意義……等問題的思索，只在乎人的「命運」，因此，順從自身對愉悅與否的感受來訂定正向的人生價值，像是富有、健康、平安、順利，進而所關心的便是能否趨吉避凶、安居樂業、國泰民安。因著這樣的需要，於是華人社會便產生許多與人的命運吉凶有關的方

術，華人算命之風鼎盛、風水地理、看時看日更是不可少。

（四）神的利己性

華人拜神，不太管神的來源合理與否、神的能力如何……等的問題，倒是很關心「神對我有什麼用？」以自我的需要為中心，神明的作為就是要滿足我的要求。因此，華人的神每一尊都有其勢力範圍、各有所司，以滿足人的各種需要；一旦人的需求未獲神明回應，像病未得痊癒、債未得清償，人便會去改拜別神。甚至，在台灣還發生人將神明偶像斷手斷腳的事件，只因為簽六合彩「摃龜」。

參、華人民間信仰的特色

華人的民間信仰是一套流行在華人民間社會的信仰體系。它是人民主要的精神寄託、也支配著地區的風俗習慣，甚至人的生老病死也都在民間信仰的氛圍之中。只要是華人聚集的地區，民間信仰就隨處存在，它與華人的思想模式吻合、與華人現實生活的主流價值沒有衝突，但是，與其他的宗教比較起來，它卻呈現一種獨特的風格。有學者指出：華人民間宗教攝取了儒家的倫理、佛家的哲學、道家的思想以及傳統的原始巫術信仰，融合而成一種多彩多姿的綜合性宗教，外表看起來似是甚為繁雜，神道仙佛鬼魂皆為崇拜對象，僧尼、道士、乩童、尪姨都是宗教執行人，但實際上卻自成體系，適合民間心靈上的各種需要。

華人民間信仰的特色主要來自其與其他宗教的比較，台灣學者李亦園區分「華人民間信仰」與「世界性宗教」的不同，後者屬於「制度化的宗教」，指的是有系統化的教義與經典、

有相當組織的教會或教堂，而其宗教活動與日常生活有相當程度隔開的宗教，基督宗教、伊斯蘭教、佛教以及道教都屬於制度化宗教 (institutional religion)。而「華人民間信仰」卻是有一種更強烈的「普化宗教」(diffused religion)的特色，也就是其信仰、儀式及宗教活動都與日常生活密切混合，而擴散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又稱為「擴散的宗教」；而其教義也與日常生活相結合，缺少系統化的經典、更沒有具體組織的教會系統。

我們可以從兩個角度來談民間信仰的特色，首先是從模式的觀點談，其次從精神的角度談。

一、從「模式」的觀點

(一) 論創教人

民間信仰：無，由先人尋求安全感的意向而集體創作。民間信仰是由諸多崇拜群組成，各崇拜群的神明似乎又各自獨立，各有其特別的起源。因此，並無所謂一個民間信仰的創始人。

制度宗教：有，而基督教是耶穌，佛教是釋迦牟尼，伊斯蘭教是默罕默德，道教是張道陵，這些人或獨創或承先啟後，在在都標示一個新宗教與新時代的來臨。

(二) 論宗教經典

民間信仰：無，由風俗習慣之傳承取代經典的地位。包括傳統儒家的道德項目與忠孝節義的精神，甚至是神明透過扶乩所訓示的教導，成為信徒的生活依歸。

制度宗教：有，基督教是聖經，佛教有經、律、論三藏，伊斯蘭教是古蘭經、道教是道藏。這些經典都成為該宗教的

權威，除了陳明基本教義之外，更明示信徒的生活準則。

(三) 論入會儀式

民間信仰：無，隨著個人所好可任意交替信仰對象與地方廟宇。敬拜各神明不需要入會儀式、或宣示，大抵是隨從所居住的地方之主神，而敬拜之。

制度宗教：有，基督教是洗禮，佛教是皈依三寶，伊斯蘭教亦有信仰告白。這些儀式對於信徒是有意義的，代表他們清楚為自己的人生劃出界限，從此要歸屬所信的宗教與所拜的神明。

(四) 論宗教教旨

民間信仰：無，只求個人與家庭之富貴財子壽等現世功利，及為個人與家庭驅邪壓煞與祈安求福。其間並沒有什麼特別的倫理規範，較無從約束其信徒的生活與言行。

制度宗教：有，基督教是博愛與公義，佛教是慈悲與戒殺，伊斯蘭教是和平與聖戰，道教是清修與寡慾。這是宗教的基本精神，也是信徒所依循的人生理念及生活模式的準則。

(五) 論教團組織

民間信仰：無，限於地方廟宇主神所組成的祭祀圈，或登記為法人團體。因為民間信仰係以廟宇為中心，各地方各自獨立，僅在神明壽誕互有來往。

制度宗教：有。基督教有普世教協，佛教有世界佛教協會，天主教有教廷，伊斯蘭教有伊斯蘭世界聯盟。而各國、各地方都有綿密的教團組織。

(六) 論宣教行為

民間信仰：無，僅以地方廟宇為中心，從事於神誕與建醮祭典等宗教活動。只要是遷入此地方的百姓，就會從善如流，轉而拜地區主神，故無需宣教。

制度宗教：有。基督教與佛教皆以國際性的教團組織積極進行宣教，基督教從歐洲到亞洲、佛教從亞洲到歐美。都使這些宗教成為世界性宗教。

二、從「精神」的角度

(一) 交替神崇拜：什麼神都拜，只要心安

所謂「交替神崇拜」是指，華人在敬拜神明時，是可以同時拜許多神明，因為，在不同的場合、因不同的需要，得拜不同的神明，且神明之間不會彼此嫉妒，能相安無事。這是因為華人的折衷主義，希望面面顧到，不得罪任何一方，總認為每一位神明都拜到了，到時候不論發生什麼事，總會得到保祐。這是因為民間信仰諸神之中沒有一位全能神，但卻各具神通，舉凡生產、事業、考試皆有不同之神，故百姓依其個別需要找神來拜。

(二) 禁忌特多：舉凡生、老、病、死都有許多禁忌

華人的神靈世界是複雜多變的，有正神、有邪神、也有各種鬼靈精怪，都存在於未知的神靈世界。華人又特別害怕去「沖到、煞到、犯到、動到」各方神煞，因為這是人遭逢惡運、生活不順的可能原因。故此，在華人的信仰世界中就產生各式各樣的禁忌，例如孕婦不可持剪刀、不可釘釘子、不可動磚瓦土石、不可搬大型家具，凡此種種，都是害怕沖撞到胎神，而使

孩子無法平安誕生。這些禁忌一代傳一代，並不隨時代的進步而有改變，到現在，華人婦女生產完仍然一個月不洗頭髮。

(三) 「畏懼」與「利益」占有心理上的中心地位

禁忌的背後是「害怕」。所以，擔心與害怕便成了民間信仰裏的中心精神。農曆七月要拜好兄弟(孤魂野鬼)，諸事不宜，不宜娶親、不宜購屋、不宜遠行，沒有人敢違背；畢竟，誰敢拿自己的命運與神明開玩笑？這是一種「負面的心理」，宗教應該給人平安，但民間信仰的平安來自拜拜、來自奉行諸般禁忌。另一種心理則是為了求利益，像平安、福氣、錢財、健康、官運亨通、事業發達，都是人拜神所欲取得的利益，只要對人有益，或聽聞靈驗，華人不遠千里也會前往膜拜。

(四) 「乩童」與「道士」占有儀式上的中心地位。

人生在世難免遭逢噩運，或有不順遂之處，此時的人便極欲擺脫苦難，因此，華人的民間信仰就有一套為人消災解厄的除煞解脫理論，各種法術為人提供了盼望。而道士便是這套法術的執行人，透過法師的施法，讓纏身破壞的神煞鬼怪遠離，使人重歸順適之道。這些是人自己做不來的。另一方面，當遇到不順之事時，華人有一個天生的慾望就是企圖要知道原因為何，此時，就必須請問神明，而神明附體的乩童便是神明的代言人，可代人向神明請教，解除人的疑惑。

(五) 神人的互動頻繁：神蹟奇事經常發生

在所有的宗教之中一定都存在神與人之間的關係，在民間信仰裏亦不例外，而且它與制度宗教不同的是，神明與人的關係是密切而真實可見的，而神蹟奇事也經常發生。這些都成了

民間信仰的根基：講求靈驗。不靈驗的神明將會失去信徒。其他宗教的根基大多是教條與教義，在沒有教條與教義的民間信仰裏，神蹟就是根基。最普遍的神蹟就是神明附在乩童的身上，讓乩童說出神明的指示；或者是乩童以法器自殘而不覺苦楚，讓人認為是神明上身而加以膜拜，這些都是隨處可見的神蹟。

（六）對「死亡」有更多的忌諱

死亡，在民間信仰裏有著多面的意義，與死亡有關的儀式特多，與死亡有關的忌諱更多；民間信仰的精神在死亡的面向上有最多的展現。各式喪葬的儀式都透露著生死兩隔，而在兩隔之間卻又存在巧妙的關聯，一方面期待有更清楚的畫分，亡者去了之後最好永遠不要再回來了；另一方面，又積極祭拜亡者，燒化各式生活用品至陰間，且盼望他們能保護生者。這是一種既遙遠又親近的關係。每當有人亡故，親人在處遇的每一個步驟都必須十分小心，否則就有可能惹禍上身，此即可見一斑。

肆、華人民間信仰的神觀

要認識華人民間信仰，除了明白上述的模式差異與精神之外，緊接著就必須認識民間信仰的「神明觀」，在許多關於民間信仰的書籍裏，有些研究者直接將對神明的研究等同於對民間信仰的研究，由此可見，在民間信仰裏，神明的地位有多麼重要。但是，認識神明有許多不同的角度，我在此所採取的約有三種：神明的分類、神明的特質、與神人關係的建立。這應該可以勾勒出一個大概的輪廓。

一、神明的分類

何謂神明？簡單來說，就是指比人還大而可供人予以膜拜並滿足人心中企求的存在者。「華人民間信仰」的神明觀在宗教學上的類屬是多神崇拜 (polytheism)，衆神多而紛歧，並且在歷史的演進中亦不斷有新的神格產生。而諸神的分類方式亦多有不同，若按其性質分，實無一定的標準，因一種兼具多種性質者，比比皆是。雖是如此，但在吾人的觀察中，最廣泛的分類法有：（一）崇拜群分類法：依崇拜對象的不同屬性予以分類，如自然崇拜群、動植物崇拜群等。（二）功能分類法：依諸神所掌管事務的不同予以分類，如行政神、司法神。

（一）崇拜群分類法

1. 自然崇拜群

對自然物體與自然現象的崇拜。包括「天崇拜」（玉皇大帝）、「地崇拜」（土地公）、「日崇拜」（太陽星君）、「月崇拜」（月娘媽）。

2. 亡靈崇拜群

對死亡之人的崇拜。包括對「古聖先賢」的崇拜，也有對「祖先」的崇拜，最後是「鬼魂崇拜」。

3. 動植物崇拜群

對動物與植物的崇拜。包括「動物崇拜」：虎爺、牛爺、馬爺。以及「植物崇拜」：大樹公。

4. 物神崇拜群

對物品的崇拜。包括灶（灶君）、床（床母）、門（門神）、石頭（石頭公）。

5. 想像神崇拜群

對虛構之小說與神話人物的崇拜。像是「神話傳說神」崇拜：盤古、女媧等，還有「小說神」崇拜：太子爺（李哪吒）、齊天大聖（孫悟空）。

（二）功能分類法

「華人民間信仰」之諸神的另一個分類方式是以其所職掌的事物的不同屬性予以分類。因為，華人的民間信仰既屬多神，各神自然各有職掌之權柄，來滿足人不同的需求。舉凡人的生、老、病、死、工作、家庭、求學、各行業都有其特定之職掌神明。從組織上來說，也可以將諸神依其地位、職司及與其他神明的關係，容納入一個特殊的體系之內。吾人嘗試以人的「生活」與「職業」兩大層次的需求進一步從職掌有司來進行分類。

1. 生活守護神

- (1) 求福：三官大帝（天官賜福）。
- (2) 求祿：祿神或祿星。
- (3) 求壽：南極仙翁（壽星）、彭祖。
- (4) 求財：財神爺。
- (5) 求姻緣：月下老人。
- (6) 求子：送子觀音。
- (7) 求學：孔子、文昌帝君。
- (8) 生產：註生娘娘。
- (9) 生病：保生大帝、華佗仙師。
- (10) 安居：門神、灶神。

2. 行業守護神

- (1) 餐飲業：關公。

- (2) 酒業：杜康、李白、關公。
- (3) 理髮業：羅祖、呂洞賓。
- (4) 消防業：火神、龍王。
- (5) 醫療業：保生大帝、醫王。。
- (6) 金融業：財神、招財童子。
- (7) 水運業、漁業：水手爺、王爺。
- (8) 農業：神農、后稷、黃帝。
- (9) 軍、警業：關公、岳飛。
- (10) 教育業：孔子、五文昌。
- (11) 娛樂業：西秦王爺、田都元帥。
- (12) 媚妓業：管仲、天蓬元帥豬八戒。
- (13) 賭博業：土地公、齊天大聖。

二、神明的特質

(一) 衆神的擬人化

所謂「擬人化」，即是將人的特質賦予神明，對於「非人」的信仰對象（亡靈崇拜之外的其他崇拜對象）則以「人格」的方式對待。台灣學者董芳苑從八個角度來討論擬人化的特質。

1. 紿予尊稱

包括了皇家的稱號（皇、帝、君、王、后），軍事的稱號（元帥、將軍、太保、義勇），政治的稱號（公、侯、伯、大人），家庭的稱號（公、爺、媽、夫人、娘）。

2. 雕刻偶像

亡靈崇拜自有偶像，而自然崇拜亦雕有人形之偶像，如土地公、雷公、電母等都有與其特質相符的人形偶像。

3. 供獻牲饌

神明也要吃食，牲禮包括了三牲（豬雞魚），五牲（豬雞鴨魚蛋），四果（四季水果）。

4. 慶祝神誕

擬人化最明顯的現象就是為神明祝壽，每年神明壽誕則是地方廟宇最大的盛事，廟宇有祭典而家戶皆宴客，俗稱「鬧熱」。

5. 興建廟宇

如同人需要房舍住宅，神明亦需要宮殿，好讓人能前往朝拜。民間廟宇的稱謂包括宮、殿、廟、壇、祠、亭。

6. 各有隨從

神明既是神威顯赫的一方主管，自然需要有輔佐之部下或隨從，作為左右配祀。例如：媽祖（千里眼與順風耳）。

7. 經濟開銷

神明與人一樣都需要錢。一般燒給神明的叫「金紙」，燒給亡靈的叫「銀紙」。

（三）諸神的其他特質

1. 民間信仰的神觀是古典封建社會的一個縮影，神的概念是帝王概念的延伸、神的屬性是人的屬性的延伸。
2. 民間信仰之神明的特性是人的特性的投射，神明的所有特性都可以在人的特性裏面找到；所不同的是神明具有一般人所沒有或欠缺的美德與能力，神明是能力更大、美德更好的完人形象。
3. 民間信仰的神明的另一個特質是「靈驗」。一尊神明是否值得崇拜，固然有其道德美德上的可取之處，但更重要的

是祂是否有顯靈或有神蹟可供傳遞。因此，民間在祀神不一定取其神格之大小，但靈驗與否占有更大的考量。

4. 民間信仰的神明各有明確的管區，除了那些已昇華而超越統管領域的神明如媽祖、關公之外，一般神明的管區（職掌）是清楚的。
5. 民間信仰的神明是隨著人民的需要而跟著轉化的。祂們管區上的更改、造型上的更改、神格的升遷與否都直接與人民的生活需求相關。例如：土地公從持柺杖到持元寶，就顯明人民對土地公除安居之外的發財需求。

三、神人關係的建立

(一) 認識：神人關係的起源

1. 神明的夢示

根據大量民間傳說與官方資料的記載，神明之所以被認為是神明，「夢」是極其要緊的。許多人在夢中得到神明的啓示，而知道神明並祭祀之、或在危難之中取得轉危為安的良方。

- (1) 神明透過夢示向人解答疑惑，並宣示祂是神。
- (2) 神明透過夢示對人有所指示，最普遍的指示即是建廟。
- (3) 神明透過夢示向人指點迷津，使人順利化災解厄。
- (4) 神明透過夢示在民衆中建立威望，使人深信不疑。

2. 神明的神蹟

夢示與神蹟經常是相伴而生的，神明可能先經由夢示來預告神蹟，之後神蹟出現，衆人遂得以由此對神明有更深的認識。「神蹟」可以說是神明自我彰顯的方式之一，也更顯示其超越性，以注重神明靈感經驗的「華人民間信仰」來說，不可能有

任何一尊神明在沒有顯現神蹟的情況下仍受人朝拜的。神蹟的發生旨在解除人的危難，人也因此更認識神明、更感謝神明。神蹟，經常是一尊神明之所以「成神」的最重要因素；也是維繫一個崇拜歷久不衰的關鍵。更重要的是，人得以在各種神蹟中去知道並認識神明的屬性與特質。

3. 傳說與民間故事

除了神明的夢示與神蹟之外，人去認識神明的途徑還有一樣，那就是透過盛行於民間的傳說與故事。這些關於神明的傳說與故事雖已不可考，但卻深植人心，成為信仰體系中牢不可破的重要基礎。它們使人相信並景仰各種超自然力的存在，而信仰的精髓便是促使人臣服在諸般超越性力量之下。

（二）溝通：神人關係的建立

在人與神明的關係模式裏，除了神明透過夢與神蹟主動對人啓示之外，另一方面也涵蓋了人向神明的求告。作為有限存有的人，總在生活世界中遇到許多疑惑、困難，因此，必須向神明求告、問個明白。這也是「普化宗教」最具體的特色，人的衣食住行都與神明有密切的關係。

1. 占卜

所謂占卜，是以個體的人作為觀察、分析和評價的對象，其目的是對人的命運、吉凶、福禍、貴賤、壽夭、窮達、興衰、生死進行預測，透過不同的方法或技巧，按照一定的表述方式，為求問者釋疑解惑。

2. 拜拜擲筊

拜拜是民間最通俗的敬神方式，許多人是見廟就拜的，他

們會拱手拜拜，然後點香再拜，最後是焚燒金紙。這是最簡單禮拜神明的方式。但是，若有事相求於神明，就常會在拜拜之後「擲筊」，以求問神明的意思。擲筊所得到的答案僅有「是」與「非」，或者說是「可」與「不可」，是直接由所呈現的「筊示」來決定的。

3. 求籤

如果說，在擲筊中神明所給出的答案是「是非題」，那麼，「求籤」就可以說是「選擇題」了。求籤與擲筊是密切相關的。「求籤」的方式非常簡單：若有事相求，便自帶牲禮、四果，甚至空手、只帶金與香亦可，到廟中拜拜禮神之後，便將自己的姓名、住所、年齡向神明報告，並述說此行求籤的目的，通常每支籤只限求一個問題。

4. 問神

如果，信徒對「擲筊」的是非題不滿意，又對「求籤」的選擇題有疑惑，進一步則是「問神」的問答題了。「問神」即是透過靈媒為神明與人之間的中介者，促成神明與人之間的溝通。「華人民間信仰」有強烈的薩滿體質，因此，強調神靈附體以代傳神旨，被附體之人稱作「童乩」。童乩主要扮演神人溝通的橋樑，可代表神明直接與人對話，但有時也需要「法師」的翻譯。

（三）行動：人對神明的期待

「神明能做些什麼？」與其問這個問題，倒不如去問「人到底希望神明做些什麼？」因此，凸顯出來的問題就是：拜神明的目的為何？答案自然是求得生活的平安、生意的興隆、身體的健康、子女的成就、災難的解除，舉凡人心所想要的種種

「慾望」，都在拜神的心態之中。事實上，就是希望神明能夠「做」些什麼，好使信衆能過好日子。包括：1. 祈求降雨、2. 驅逐疫癟、3. 鎮妖降魔、4. 驅邪治病、5. 祈福消災、6. 禦寇弭盜、7. 祈求發財、8. 祈求子嗣、9. 官運亨通。

本文下期預告

伍、民間信仰的人觀

- 一、人在宇宙中的地位
- 二、命運天定論
- 三、除煞解脫論

陸、民間信仰的生死觀

- 一、靈魂論探討
- 二、死後的生命與世界

柒、西方基督教宗教對遇華人民間信仰

- 一、在教義與形式上的對比
- 二、特質與信仰的差異

結 論